



苏联大百科全书选译

工人运动与工会工作

第三輯

工人出版社

苏联大百科全书选译

工人运动与工会工作

第三辑

工人出版社

1958年·北京

出版者說明

一、本書是苏联大百科全书中有关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名词选譯的第三輯，共二十九条。

二、本輯各条大致分为三个部分：有关劳动的，有关經濟知識的和有关工运历史的。

工人运动与工会工作

第三輯

*

工人出版社編譯、出版（北京東黃城根大街）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09号

工人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發行

*

开本：787×1092 1/32

字數：77,000字 印張：3 11/16 印數：1—1,800

1958年9月北京第1版

1958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

統一書号：17007-2

定价：0.32元

目 录

劳动.....	1
苏联的劳动.....	10
劳动法.....	29
工厂立法.....	32
苏联工会.....	36
劳动生产率.....	43
生产内部潜力.....	49
经济核算制.....	54
经济核算组.....	63
节约制度.....	65
全面节约.....	66
突击运动.....	69
二万五千名下乡工人.....	72
国家劳动后备.....	75
工厂艺徒学校.....	78
工厂附设艺徒学校.....	79
青年工人学校.....	80
先进工作方法学校.....	82

技术教育.....	83
技术学校.....	87
中等专业学校.....	88
工会运动学校.....	90
机会主义.....	91
修正主义.....	94
中派主义.....	100
改良主义.....	101
工联主义.....	104
“经济主义”	108
“经济民主”	111

劳 动

劳动是人的有目的的活动，人在这种活动的过程中借助于劳动工具来影响自然物和利用自然物，以创造满足人的需要所必需的使用价值。劳动过程，就此种一般形态来加以考察，乃是“人类生活的永久的自然条件，所以它不取决于人类生活的某一种形态，而是相反，它对于人类生活的一切社会形态说来都同样地是共同的”（马克思“资本论”1953年人民出版社版第1卷第200页）。劳动在人的形成过程中起决定性的作用。恩格斯分析劳动对类人猿变成人的作用时指出，人必须劳动，才能把手与足的机能彼此分开，发展语言器官，使类人猿的脑逐渐变成更为发达的人的大脑，使人的感觉器官趋于完善。人在劳动过程中扩展感觉和观念的领域，而人的劳动活动也就开始具有自觉的性质。

劳动，作为人的有目的的活动，是从制造劳动工具开始的。劳动一代一代地逐步变得更加多样、进步、多方面和复杂。在任何社会里，劳动过程的最简单、最必要的要素是：合理的活动，或劳动本身；劳动对象；劳动资料。劳动过程，这不只是人作用于自然物。为了生产物质财富，人们之间就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这就是生产关系。劳动的性质也依生产关系的性质为转移，因为劳动力与生产资料相结合的方式是随所有制形式的变化而变化的。

在原始公社制度的条件下，生产資料的公社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在原始公社制度下沒有人剝削人的現象。社会的所有成員的劳动，都直接具有社会的性質。但是这个社会里生产力的發展水平很低，因此，在生产过程中所消耗的全部劳动只能勉强保証簡單的再生产。

奴隶占有制度的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奴隶主既占有生产資料，又占有生产工作者——奴隶。奴隶主用超經濟強制的办法，不仅攫取奴隶的剩余产品，而且攫取他們的必要产品的一部分。在奴隶社会以及其后的一切敌对性结构中，工作者的劳动都被分为必要的和剩余的两个部分。

在封建制度下，社会的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封建主占有土地和不完全占有生产工作者(农奴)。封建制度下的生产力的性質，使得工作者对劳动产生个人兴趣。但是强制劳动仍旧是主要的形式，而且在封建制度下还存在着超經濟的强制：农民由于人身依附而被强制为封建主劳动。在封建制度(特别是徭役制)下，农奴的为自己的劳动和为封建主的强制劳动，在空間上和時間上都是彼此分开的。殘酷的剝削和农奴劳动的强制性，阻碍了生产力的發展。

在資本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資料的資本主义所有制，生产工作者在法律上是有平等权利的、自由的公民。可是，由于工人被剝夺了生产資料，他們为了不餓死，不得不把自己的劳动力出卖給資本家。資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力变成了商品。和資本主义以前的社会结构不同，資本主义的特点是經濟上的强制劳动，即憑借餓死的威胁而实行的强制劳动。这种强制劳动形式給資本家保証大量的、“自願的”劳动力出卖者。劳动力的出卖有一定的期限。从表面現象来看，似乎工人由出卖劳动力而得到的工

資是“劳动報酬”，就是說，資本家对工人的全部劳动完全支付了報酬。工資的形式与制度（取决于工作日的長短、产品的数量）以及工資的变动，巩固而且加强了这样一种錯誤的概念，似乎劳动力的职能的价值，即工人的劳动的价值，已得到了清償。馬克思指出了隱藏在这种表現形式下面的真正基础，并且論証說，劳动力的价值，和任何商品的价值一样，是由其再生产的社会必要劳动来决定的，而工資乃是劳动力这一商品的价值之貨幣表現，通常总是落后于劳动力的价值的。工人的劳动創造出劳动力价值之外的剩余价值，这种剩余价值被資本家无偿地占有。

在商品生产的条件下，劳动具有双重的性質。一方面，它是具体的劳动（例如鉗工、采煤工、縫紉工等等的劳动），并作为具体劳动創造出商品的使用价值。可是在每一种商品中，同时又體現着与各种劳动的質的区别无关的一般意义的人的劳动，即抽象的劳动。作为抽象劳动，它形成商品的价值。劳动的双重性反映出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之間客觀地存在着的矛盾。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劳动是作为私人劳动直接出現的，同时又是潛在的社会劳动。生产資料的私人資本主义所有制的存在，是人們彼此分离而各不相屬的原因。每个个别的生产者的劳动，只是他个人的（或私人的）事情。因此，資本主义社会个别工作者的劳动在整个社会的規模內是不協調的，也不可能協調。而同时，資本主义制度下所已达到的社会分工水平，却要求工作者之間有全面的联系。劳动的社会分工客觀地引起商品生产者彼此互相依賴。可是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劳动的社会性質只表現在市場上，在商品生产者的背后。随着資本主义的發展，对雇佣劳动的剝削日益加强，劳动者的状况越来越恶化。資

本主义再生产过程意味着大量生产资料的增長和工人數目的增長。可是在資本主义制度下，生产力的發展保証着不变資本的更为迅速的增加，而作为劳动力报酬用的可变資本則相对地減少了。因此，資本也就相对地減少了对于劳动的需求。这一过程不可避免地要引起相对的人口过剩，引起工业后备軍的增長，引起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基本矛盾的尖銳化。

生产资料的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确立，引起劳动性質的根本改变。劳动力不再是商品了。用属于自己的生产资料来工作的劳动者，是为自己、为自己的社会工作。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从剝削下解放出来了。社会主义社会中人的地位不是由階級的、等級的或民族的出身来决定，也不是由性別、財產来决定，而是由个人的才干、个人的劳动来决定。

由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占統治地位，就产生了新的、社会主义的劳动协作。以摆脫了剝削的工作者的同志般合作和互助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竞赛，就可以說明这种劳动协作的特点。社会主义的劳动协作的前提，是无限制地發展和采用最新的技术，以提高生产率和減輕人的劳动。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协作的范围極为广闊，它是由国民經济有計劃、按比例發展規律的要求来决定的。在資本主义劳动协作中，劳动只是在各个企业的范围内来組織和調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与此不同，劳动是在全社会的規模内来加以組織的，社会主义协作中的劳动帶有自願的性質，而劳动紀律首先是建立在說服的基础上。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直接具有社会性。由于沒有人剝削人的現象，就消除了購買和出賣劳动力的事情。但

是，这并不是說，工人能完全得到全部的产品。工作者的劳动分为两个部分：为自己的劳动和为社会的劳动，不这样就不能保証社会主义的扩大再生产。在这两种劳动之間，不存在对抗性的矛盾。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引起了决定劳动的性質、本性和組織的新經濟規律的产生。屬於这类規律的，有社会主义基本經濟規律，国民經济有計劃、按比例發展的規律，等等。同时产生了一些專門的社会主义劳动組織規律：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規律，按劳分配規律，等等。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的經濟規律，要求必須既提高按一个工人計算的产量，又提高社会主义制度下整个社会劳动的生产率。共产党和苏維埃国家在領導經濟工作时考虑到这一規律的要求，動員劳动者去为不断提高一切經濟部門和每个企业中的劳动生产率而斗争。

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本途徑是：采用新技术和合理地利用技术，合理地組織生产，实行生产專業化和协作化，培养和提高工作者的熟練程度，开展社会主义竞赛和推广先进經驗，养成自觉的劳动紀律，运用使劳动者在物質上关心自己劳动成果的原則，等等。

由于社会主义經濟体系的优越性，在苏联，劳动生产率迅速地提高。例如，在俄国資本主义發展时期(从1861年到1917年)，劳动生产率在工业中大約增加了两倍，在铁路運輸业中增加了一倍半，在农业中增加了60%；可是从1928年到1955年这一期間，苏联的劳动生产率在工业中增長了五点八倍，在建筑业中增長了三点四倍，在铁路運輸业中增長了三点一倍。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場中的劳动生产率，大約比革命前俄国农业中的劳动生产率增長了两倍。苏联工业

中的劳动生产率在1955年几乎比战前(1940年)的水平提高了一倍,比1950年的水平提高了44%。在第五个五年计划期间,工业产品全部增长额的三分之二以上,是靠提高劳动生产率得来的。

从和以前各个五年计划的比较中来看第六个
五年计划中规定的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

	工 业	建 筑 业	铁路运输业
第一个五年计划 (1932年相当于1928年的 百分数)	141	104	176
第二个五年计划 (1937年相当于1932年的 百分数)	182	183	149
第三个五年计划 (1940年相当于1937年的 百分数)	133	132	103
战争时期和第四个五年 计划 (1950年相当于1940年的 百分数)	137	123	110
第五个五年计划 (1955年相当于1950年的 百分数)	144	145	139
第六个五年计划 (1960年相当于1955年的 百分数)	150	152	134

可是在某些國民經濟部門中，提高勞動生產率的現有潛力並沒有得到很好的利用。因此，在第五個五年計劃期間，提高勞動生產率的計劃並未完成：在工業中差6%，在建築業中差10%。農業中提高勞動生產率方面的任務也沒有完全實現。在第六個五年計劃期間（1956—1960年），規定整個工業產品的增長額的80%以上要靠提高勞動生產率得到。在第六個五年計劃中，勞動生產率在工業中應至少提高50%，在建築業中——52%，在鐵路運輸業中——約34%，在國營農場中——70%，在集體農莊中——約一倍。不斷地提高勞動生產率，是順利完成蘇聯基本經濟任務的決定性條件。

在共產主義第一階段——社會主義時期，按照勞動數量和質量進行分配的經濟規律起着作用。所以必須按勞分配，首先是因為已達到的生產力發展水平，還不能滿足社會全體成員的需要。此外，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城市和鄉村、腦力勞動和體力勞動、熟練勞動和非熟練勞動之間的重大差別還沒有消除，而勞動也還沒有成為社會所有成員的生活的第一需要。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勞動者對勞動成果的个人物質關心，在發展生產上起着很重要的作用。按勞分配規律是工業中的工資組織的基礎，也是農業中的工資組織的基礎。

既無危機又無失業的社會主義經濟體系，能夠保證社會每個成員的勞動權利，即得到按照勞動數量和質量取酬的有保障的工作的平等權利。勞動權已經在蘇聯憲法第十二條和第一百一十八條中在立法上固定下來了。在蘇聯，勞動不只是一種權利，而且是每個有勞動能力的社會成員的義務。由於蘇聯實現了國家工業化和農業集體化，就完

全消灭了国内的失业现象，工人和职员的人数大大增长了。例如，从1928年到1955年，国民经济中工人和职员的人数从一千零八十万增加到了四千七百九十万^①。为国民经济所有部门保证熟练的劳动力，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极重要的问题。在解决这个问题上，国家劳动后备系统起着很大的作用，它在1941至1955年为我国各工业、建筑业和运输业企业培养了七百六十万零三千名年青的熟练工人。1954年，苏联设立了专门的技术学校，招收从十年制学校毕业出来的青年。技术学校为主要的国民经济部门培养高度熟练的工作者。在战后时期，依靠遍布各处的、直接在生产中训练和提高工人技能的系统，每年约有七百万人得到新的技能或提高了自己的熟练程度。这是不断提高苏联工人阶级文化技术水平的一个条件。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的基本目的在于取得利润；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与此不同，生产的目的在于最充分地满足所有劳动者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而劳动正是促进此种生产的增长和改进的。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证明，苏联劳动者的生活水平是不断提高的，这反映在以下各方面：国民收入的增长，职工货币工资、实际工资以及农民收入的提高，国家用于满足劳动者社会文化需要的开支的增加，居住条件的改善，居民的劳动和健康的保护，七年制和十年制普及义务教育的实行，科学、艺术的发展，等等。

根据苏联共产党第二十次代表大会（1956年）的决议，苏联正在实行进一步改善劳动条件和劳动者生活的宏伟的

① 1957年底，苏联国民经济各部门中工人和职员的人数为 5,210 万人。——译者。

計劃，縮短假日和節日前的工作日兩小時，將未成年工的工作日縮短兩小時，準備從1957年開始使工人和職員過渡到七小時工作日；增加婦女懷孕和生育的假期；取消在中等學校、中等專業學校和高等學校中的學費。1956年通過了關於國家保證金的新法律，這一法律大大改善了職工及其家屬養老、傷殘方面的保證，改善了對殘廢軍人及在保衛祖國中犧牲了的軍事人員（工人、職員及集體農莊莊員）的家屬的撫恤辦法。按照第六個五年計劃，工人和職員的實際工資預定要提高30%，同時特別注意提高低工資職工的工資水平。還將採取措施來進一步改善居住條件、保健事業，以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

在共產主義的最高階段，生產力的發展將達到很高的水平，那時城市與鄉村、腦力勞動與體力勞動之間的重大差別將完全消失，勞動將成為每一個人的生活的第一需要。列寧寫道：“共產主義勞動，從比較狹窄和比較嚴格的意義上說，是一種為社會造福的無報酬的勞動，這種勞動，不是為了履行一定的義務、不是為了享有取得某種產品的權利、不是按照事先規定的法定定額進行的勞動，而是自願的勞動……是根據為公共利益勞動的習慣、根據必須為公共利益勞動的自覺要求（已成為習慣）來進行的勞動，這種勞動是健康的身體的自然需要。”（“列寧全集”1957年人民出版社版第30卷第475頁）

共產主義將為全面發展的人和諧地發揮其全部力量和才能創造條件。在共產主義制度下，每個人將各盡所能，各取所需。

参 考 書 目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

“雇傭劳动与資本”；

“工資、价格与利潤”；

“哥达綱領批判”；

“政治經濟学批判”。

恩格斯：“共产主义原則”(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1955年第2版第4卷)；

“反杜林論”。

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列宁全集”第25卷(“国家与革命”)；

第26卷(“怎样組織竞赛”)；

第27卷(“苏維埃政权当前的任务”)；

第29卷(“偉大的創举”)。

“苏联宪法”(根本法)。

“苏联共产党第二十次代表大会关于1956—1960年苏联發展国民經济第六个五年計劃的指示”。

“国家保証金法”(1956年7月14日苏联最高苏維埃通过)。

(馬涅維奇作)

苏 联 的 劳 动

偉大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确立，使得苏联的劳动的性質發生了根本的变化。在苏維

埃社会里，劳动从资本主义制度下那样的强迫劳动，变成了不受剥削的劳动。“在千百年来都是为别人劳动、为剥削者从事强迫劳动之后，现在第一次有可能为自己工作，而且是利用一切最新技术和文化成果来工作。”（“列宁全集”俄文第4版第26卷第368页）

在资本主义国家里，很大一部分国民收入被剥削阶级及其寄生奴隶攫取去了。例如，根据资产阶级统计学者的材料，美国7.4%的家庭占有全国总收入的65.4%，而92.6%的家庭则只占有34.6%。在苏联，整个的国民收入属于劳动者。苏联的劳动者得到国民收入的四分之三左右来满足自己个人的和公共的需要，剩余的部分则用于积累和建立后备。

在苏联，不是财产状况，不是出身，而只是劳动和每个公民的个人才能，来决定他在社会中的地位。

社会主义和劳动是不可分割的。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劳动是每个有劳动能力的公民的义务和光荣的事。“不劳动者不得食”，——乃是社会主义制度的不可动摇的原则。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个人的劳动是人们生存的唯一源泉。

劳动组织的计划性，是社会主义劳动的重要特点和它优越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的所在。整个社会生产的增长，取决于按照物质生产部门和非生产部门正确地分配劳动力。

在苏联，管理机构中劳动的比重不断地缩减。1955年，国家管理机关和合作社组织、社会组织管理机构中的工作人员占全体工作人员的2%，而1937年占3%。与此同时，在教育、卫生机关、科学研究机关、住宅和公用事业单位中，即在满足劳动者文化和生活需要的那些部门中工作的

人員所占比重，却在增大。

在苏联，劳动不仅是神圣的义务，而且是所有公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劳动权，即社会每个有劳动能力的成员有得到按劳动数量和质量领取报酬的有保障的工作的权利，已载入苏联宪法(第118条)，并受到所有劳动法规的保证。在苏联，失业现象已彻底地、永远地消灭。社会主义经济体系提供最合理地利用社会劳动、经常吸引新的劳动力参加生产的可能。1956年，苏联国民经济中工人和职员的人数已增加到五千零五十万人，而1913年为一千二百九十万人，即增加了将近三倍(见第2表和第3表)。

在工业内部，最大一部分在业工人在重工业中工作(见第5表)。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社会劳动具有崭新的性质，从而给与苏联的劳动以新的刺激力量。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实行按劳分配，并从物质上刺激劳动。共产党实行这个原则，是依据列宁的这一纲领性指示：应当“不是直接依靠热情，而是借助于伟大革命所产生的热情，依靠个人兴趣、依靠个人利益、依靠经济核算制……”(“列宁全集”1957年人民出版社版第33卷第39页)，来发展社会主义生产。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之一。这个规律所起的作用，保证着在个人利益同整个社会经济的利益紧密结合之下尽量发挥工作者个人的兴趣。

在国营企业里，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是用工资的形式来实现的。党和政府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出发，采取有系统地提高职工工资的政策，其办法是增加职工的货币工资，同时特别注意增加实际工资。工资的有计划调节和组织，是借助于工资等级制、产量定额和报酬形式来实